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通过中信证券开办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2011年4月29日起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推出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200001)、长城久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200002)、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200003)、长城消费增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0006)、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0007)、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162006)、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0008)、长城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0009)、长城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0010)、长城景气行业龙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0011)、长城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00012)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业务")及上述除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外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详情如下:

一、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基金合同约定的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2、申购费率

定投业务不收取额外费用,申购费率适用于上述基金正常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优惠活动除外,如有调整,另见相关公告)。相关基金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请参见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文件。

3、办理场所

自2011年4月29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中信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或所属各基金销售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投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应遵循中信证券的相关规定。

4、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长城久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消费增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景气行业龙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

(2)凡申请办理"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

(3)已开立上述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即可通过中信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或所属各基金销售网点提交上述基金的定投业务申请。

5、申购金额

投资者在申请开办定投业务时,应约定每期固定的投资金额,该投资金额即为申购金额,每只基金每期申购金额最低为人民币300元(不设级差)。定投业务不受日常申购的最低数额限制。

6、交易确认

定投业务以每期实际扣款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基金份额确认日为T+1日,投资者可在T+2日到中信证券基金销售网点查询相应基金的申购确认情况。

7、其它

定投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及变更和终止以中信证券的业务规则为准。

二、基金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的业务规则

(1)本次开通的基金转换业务仅适用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端收费"模式,如因业务需要开通"后端收费"的基金转换业务时,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2)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

(3)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拟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拟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4)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转出基金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

(5)基金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6)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7)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换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出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由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处理程序进行受理。

2、基金转换费用及计算公式

(1)转换费用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二部分构成,具体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转入份额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剩余部分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归转入基金财产所有。

(2)计算公式

A. 如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总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

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费率=转入基金适用申购费率-转出基金适用申购费率

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转入总金额-转入总金额/(1+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费率)

转入净金额=转入总金额-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

转入份额=转入净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转换费=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

例如: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10万份基金份额,持有期为100天,决定转换为长城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净值是1.200元,转入基金(长城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净值是1.300元,转出基金对应赎回费率为0.5%,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率为0.3%,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及基金转换费为:

转出金额=100,000×1.2=120,000元

转出基金赎回费=120,000×0.5%=600元

转入总金额=120,000-600=119,400元

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费率=1.5%-1.2%=0.3%

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119,400-119,400/(1+0.3%)=357.13元

转入净金额=119,400-357.13=119,042.87元

转入份额=119,042.87/1.3=91,571.43份

基金转换费=600+357.13=957.13元

B. 如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例如: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长城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10万份基金份额,持有期为100天,决定转换为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长城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净值是1.300元,转入基金(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净值是1.200元,转出基金对应赎回费率为0.5%,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率为0,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及基金转换费为:

转出金额=100,000×1.3=130,000元

转出基金赎回费=130,000×0.5%=650元

转入总金额=130,000-650=129,350元

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0元

转入净金额=129,350元

转入份额=129,350/1.2=107,791.66份

基金转换费=650+0=650元

(3)对于实行级差申购费率(不同申购金额对应不同申购费率的基金),以转入总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计算申购补差费用;如转入总金额对应转出基金申购费或转入基金申购费为固定费用时,申购补差费用视为0。

(4)转出基金赎回费的25%计入转出基金资产。

(5)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均按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规定费率执行,对于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发生的基金转换业务,按照本公司最新公告的相关费率计算基金转换费用。

3、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它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的转出申请。

(4)基金管理人认为会有损于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某笔转入或某笔转出。

(5)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

(6)基金资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可能对基金业绩产生负面影响,从而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7)法律法规规定或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基金暂停转换或暂停后重新开放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

三、业务咨询

1、长城基金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网址:www.ccfund.com.cn

2、中信证券客户服务电话:95558,网址:www.citics.com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8日

关于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接受壹佰万元以上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的提示性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10年11月11日发布了《关于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接受壹佰万元以上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的公告》,暂停了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260111)壹佰万元以上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

现根据《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规定,提示如下:

自2010年11月11日起,暂停接受对本基金的单笔金额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下同)和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如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申购及转入金额超过100万元的,本公司将根据单笔申购及转入金额由高至低进行排序并确认,对于单笔申请导致累计金额大于100万元的申购及转入申请,本公司将确认为失败,并按此原则继续确认,直至累计金额达到前述要求。

关于恢复本基金上述业务的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除有另行公告外,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敬请投资者留意相关公告。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免长话费),或登陆网站www.invescogreatwall.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海通证券网上交易基金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满足广大客户的理财需要,经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自2011年4月29日起参加海通证券网上交易基金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活动截止时间另行公告,具体优惠方案如下:

一、适用基金

1、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1)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3);

2、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4);

3、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605,前端收费);

4、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607);

5、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8);

6、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9);

7、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0);

8、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1);

9、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2)。

二、优惠活动内容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海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购本公司上述开放式基金(仅限场外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享受费率4折优惠,若优惠后费率低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三、咨询方式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

公司网址:www.invescogreatwall.com

2、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3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四、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标准请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此次公告的优惠活动或业务规则如与之前公告信息不同,请以本次公告信息为准。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华泰联合证券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协商,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1年4月29日起在华泰联合证券开通以下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1)、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级(基金代码:260102)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3);

2、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4);

3、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605,前端收费);

4、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607);

5、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8);

6、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9);

7、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0);

8、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1);

9、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2)。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华泰联合证券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华泰联合证券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现将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办理网点

投资者可以通过华泰联合证券营业网点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三、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上述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华泰联合证券的规定。

2、已开立上述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华泰联合证券各营业网点或通过网上申购渠道申请办理此业务,具体办理程序遵循华泰联合证券的规定。

四、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上述基金在华泰联合证券进行日常基金交易的受理时间相同。非基金交易时间在华泰联合证券提交的申请,视做下一基金开放日受理的交易。

五、申购费率

如无另行规定,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具体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请参见上述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六、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华泰联合证券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手续费),不设定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华泰联合证券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七、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

1、投资者应遵循华泰联合证券的有关规定,由投资者与华泰联合证券约定每月固定扣款日期;

2、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3、如果在约定的扣款日前投资者开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请得到成功确认,则首次扣款日为当月,否则为次月。

八、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的确认以上述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1、投资者变更每期扣款金额、扣款账户等,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销售网点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程序遵循华泰联合证券的规定;

2、投资者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华泰联合证券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程序遵循华泰联合证券有关规定;

3、"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业务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遵循华泰联合证券具体规定。

十、业务咨询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

公司网址:www.invescogreatwall.com

2、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3

公司网址:www.lhzq.com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招商证券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协商,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1年4月29日起在招商证券开通以下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1)、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级(基金代码:260102)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3);

2、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4);

3、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605,前端收费);

4、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607);

5、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8);

6、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9);

7、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0);

8、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1);

9、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2)。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招商证券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招商证券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现将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办理网点

投资者可以通过招商证券营业网点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三、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上述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招商证券的规定。

2、已开立上述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招商证券各营业网点或通过网上申购渠道申请办理此业务,具体办理程序遵循招商证券的规定。

四、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上述基金在招商证券进行日常基金交易的受理时间相同。非基金交易时间在招商证券提交的申请,视做下一基金开放日受理的交易。

五、申购费率

如无另行规定,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具体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请参见上述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六、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华泰联合证券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手续费),不设定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华泰联合证券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七、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

1、投资者应遵循华泰联合证券的有关规定,由投资者与华泰联合证券约定每月固定扣款日期;

2、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3、如果在约定的扣款日前投资者开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请得到成功确认,则首次扣款日为当月,否则为次月。

八、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的确认以上述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1、投资者变更每期扣款金额、扣款账户等,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销售网点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程序遵循招商证券的规定;

2、投资者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招商证券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程序遵循招商证券有关规定;

3、"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业务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遵循招商证券具体规定。

十、业务咨询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

公司网址:www.invescogreatwall.com

2、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111,95565

公司网址:www.newone.com.cn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11-020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〇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或新增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4月27日上午8:30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一楼圆形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李云贵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8人,代表股份397,844,72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4.45%。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房立棠律师、郭芳晋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大会通过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公司董事会二〇一〇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97,844,7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2、公司监事会二〇一〇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97,844,7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3、公司二〇一〇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397,844,7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4、公司二〇一〇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97,844,7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5、公司二〇一〇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二〇一〇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并口径为43,542,409.14元,母公司口径48,693,273.40元,加上以前年度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可供上市公司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46,079,901.13元。

根据公司2011年生产经营计划及未来发展战略,为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为下一步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表决结果:赞成397,844,7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6、关于确定财务审计机构二〇一〇年度报酬及续聘公司二〇一一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97,844,7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7、关于公司与山东海化集团签订《相互提供产品及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与山东海化集团(以下简称"海化集团")签订的相互提供产品及综合服务协议,有效期已满,为保证公司原料、动力、包装物等供应,结合公司与海化集团的实际情况,公司将与海化集团重新签订协议。

表决结果:赞成36,784,06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该项议案关联股东山东海化集团及韩星三所持361,060,656股表决权回避了表决。

8、关于与山东海化集团签订《相互提供产品及综合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补充协议主要是经双方协商,以不高于市场价格的水平,对蒸汽的价格进行了调整,具体调整如下表:

	原执行价格(不含税)	调整后价格(不含税)
汽(元/吨)	115	120

水、电的价格保持不变,仍分别执行2.88元/立方(不含税)、0.518元/KWH(不含税)。

表决结果:赞成36,784,06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该项议案关联股东山东海化集团及韩星三所持361,060,656股表决权回避了表决。

9、关于公司二〇一〇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具体情况详见2011年3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36,784,06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该项议案关联股东山东海化集团及韩星三所持361,060,656股表决权回避了表决。

10、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大会选举王辉、韩星三、李云贵、刘景孟、迟庆峰、付希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张宏、王全喜、王汉民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简历详见2011年3月25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王 辉先生:赞成397,844,7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当选;

韩星三先生:赞成397,844,7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当选;

李云贵先生:赞成397,844,7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当选;

刘景孟先生:赞成397,844,7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当选;

迟庆峰先生:赞成397,844,7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当选;

付希泉先生:赞成397,844,7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当选;

张 宏女士:赞成397,844,7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当选;

王全喜先生:赞成397,844,7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当选;

王汉民先生:赞成397,844,7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当选。

1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非职工代表监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大会选举齐春雷、丁红玉、刘国胜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监事简历详见2011年3月25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齐春雷先生:赞成397,844,7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当选;

丁红玉女士:赞成397,844,7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当选;

刘国胜先生:赞成397,844,7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当选。

四、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做了2010年度述职报告。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房立棠、郭芳晋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〇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〇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11-021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1年4月26日召开二〇一一年第二次临时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董益军、于业茂两名同志(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董益军,男,1964年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氢氧化镁厂厂长、党支部书记、技术中心副主任、氯碱树脂筹建办公室主任,项目副指挥等职,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山东海化氯碱树脂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

于业茂,男,1964年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溴素厂副厂长,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溴素厂厂长兼党总支书记。

目前,上述人员未在本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包括控股股东兼任职务;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11-022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二〇一一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二〇一一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下发给公司董事。会议于4月27日在公司一楼圆形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7人,董事王辉因公出差委托董事韩星三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王全喜因公出差委托独立董事张宏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与会董事共同推举李云贵董事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记名投票方式选举李云贵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该项表决结果为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根据董事长李云贵先生的提名,聘任付希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该项表决结果为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根据董事长李云贵先生的提名,聘任吴炳顺先生为董事会秘书、江修红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该项表决结果为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根据总经理付希泉先生的提名,聘任张忠生、陈风光、吴炳顺、冯建明、李白贤等五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魏鲁东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该项表决结果为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2名):

主任委员:张 宏 委员:付希泉、王全喜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2名):

主任委员:王汉民 委员:韩星三、张宏

(三)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2名):

主任委员:王全喜 委员:李云贵、王汉民

(四)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

主任委员:王 辉 委员:韩星三、李云贵、付希泉、王全喜

该项表决结果为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简历

付希泉,男,1958年生,大专学历,会计师。历任山东海化集团物业公司财务处处长、山东海化集团热力电力分公司财务处处长、山东海化华龙硝铵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党委书记、公司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总经理兼山东海化华龙硝铵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忠生,男,1968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山东海化集团计财部计划科科长,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山东海化氯碱树脂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山东海化羊口盐场总经理、内蒙古海化辰兴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风光,男,1963年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山东海化集团生产部副部长、目标管理中心总调度室主任、生产部部长,潍坊东明消防器材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海化盛兴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兼山东海化盛兴热电有限公司董事长。

吴炳顺,男,1962年生,大专学历。历任山东海化集团企业管理处副处长,证券管理处副处长,公司办公室副主任、证券部副部长、部长等职,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冯建明,男,1965年生,大学学历,经济师。历任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纯碱厂质管处副处长、生产技术处副处长、质量检验处处长、山东海化盛兴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海化金星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海化昊星经贸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海化丰润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彦都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山东海化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裕江源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供销分公司经理。

李白贤,男,1963年生,大专学历,工程师。历任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纯碱厂副厂长、党委副书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等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纯碱厂厂长、党委书记。

魏鲁东,男,1970年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山东海化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等职,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部部长。

江修红,女,1975年生,大学学历,经济师。2000年7月至今在公司证券部工作,历任公司证券部副科长等职,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副经理。

目前,上述人员均未在本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包括控股股东兼任职务;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均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11-023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二〇一一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二〇一一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下发给公司5名监事。会议于2011年4月27日在公司一楼圆形会议室召开,与会监事推举了红玉监事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5名监事全部参加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选举了红玉监事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4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信中短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中短债债券
基金交易代码	51998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性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6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